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沄逸
電話：08-7320415#3628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251202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210458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448081_11210458300_1_4448081_11210458300_3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能源教育推廣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邀請前年度推動能源教育標竿獎獲獎學校辦理「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活動」，分享得獎學校成功推廣經驗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參與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3月14日師大機電字第11210069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南區場次資訊如下：112年4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，假高雄市陽明國小舉辦，聯絡人請洽：高雄市陽明國小董主任，電話：0939-792570。
- 三、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，全程參與教師由辦理單位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，報名相關事項請洽南區聯絡人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